

安溪文史資料

第十五期



中 国 人 民 政 治 协 商 会 议 安 溪 县 委 员 会 文 史 资 料 委 员 会 编

安溪文史资料

总第十五期

中国 人民 政治协商会议 安溪县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

一九九八年八月

封面设计：王乃通

安溪文史资料

(第十五期)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文史资料委员会编
安溪县委员会

地址：安溪县凤城镇河滨北路322号

邮编：362400

承印单位：安溪印刷有限公司

单6元



政协安溪县第七届委员会 文史资料委员会

主任：易松木

副主任：叶清琳 白新旺

委员：蔡建明 林辉标 刘全南 钟世山

编 审：黄汉忠

编 辑：易松木 白新旺

校 对：易松木 白新旺 黄月英 陈和惠

一九九四年十月十六日至十八日，在安溪县城召开“第二届世界安溪乡亲联谊大会”，图为大会主席台。



第 三 届 世 界 安 溪 鄭 親 聯 誼 大 會
THE THIRD REUNION OF ANXI FELLOWS



一九九七年十月十五日至十六日，在安溪县城召开“第三届世界安溪乡亲联谊大会”；图为大会主席台。

张克辉参加“第二届世界安溪乡亲联谊大会”庆典活动。





罗豪才在“第三届世界安溪乡亲联谊大会”主席台上。

罗豪才1998年秋视察泉州时同家乡安溪县的领导合影。



张克辉1998年秋视察安溪县时同市、县政协领导合影。



安溪文史资料

第十五期

目 录

(内部资料)

全国政协副主席罗豪才简历	(1)
致力于“法” 心系于“侨” ——访全国政协副主席、致公党主席罗豪才	许怡 康凯 (3)
团结华侨华人 为祖国统一而努力 ——访全国政协副主席、致公党主席罗豪才	京 红 (16)
全国政协副主席张克辉简历	(25)
我的第二故乡——安溪	张克辉 (27)

庄希泉同志生平	(90)
毕生重教爱中华		
——纪念父亲庄希泉逝世十周年	庄炎林 (95)
李陆大的名字镶上了星空		
(3609) 李陆大星情况介绍	中国科学院紫金山天文台 (105)
3609 号小行星——李陆大星		
与日月同辉 与天地共存	中国扶贫基金会 (109)
王永庆坐镇最大华人企业帝国	(113)



罗 豪 才

罗豪才，男，汉族，1934年3月生，福建安溪人，致公党成员，中共党员，北京大学法律系毕业，教授。

1951年4月至52年7月在新加坡被英殖民地当局监禁。1952年至56年在广东省广州知用中学、江苏省无锡市第一中学学习。

1956年至60年在北京大学法律系学习。1960年至84年任北京大学法律系助教、讲师，系副主任。1984年至

85年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进修。1985年至86年任北京大学法律系副主任、副教授。1986年至93年任北京大学副校长、教授，北京市侨联主席，中国侨联副主席，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委员，中国法学会副会长，致公党中央副主席。1993年至95年任致公党中央副主席，北京大学副校长、博士生导师，中国侨联副主席。1995年至97年任致公党中央副主席，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，中国侨联副主席。1997年至现在任致公党中央主席，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，中国侨联副主席，中国法学会副会长。

第八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。

第九届全国政协副主席。



一九九七年十月罗豪才回乡同海内外代表一起参加“第三届世界安溪乡亲联谊大会”庆典活动



罗豪才1998年秋视察泉州市时同安溪县委书记洪泽生、政协主席陈长昭亲切交谈。

致力于“法” 心系于“侨”

——访全国政协副主席、致公党中央主席罗豪才

许怡 康凯

新近当选为全国政协副主席的罗豪才，祖籍福建安溪，是一位知名的学者，也是致公党中央主席、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。他的背景引起了我们浓厚的兴趣：从满怀爱国之志的海外赤子，到深孚众望的法学专家，从蜚声中外的高等学府，到中国司法的最高殿堂。一个难得的空闲，我们随着他的娓娓话语，去感受他那不平凡的经历。

四十春秋北大人

在 64 年的人生旅途中，罗豪才有 40 个春秋是在未名湖畔度过的。波光粼粼的湖水如一面人生之镜，映着他去去来来的身影

——从青年学子到博士生导师。北大，凝结着他难舍如家的情结，也积淀了他法学研究的深厚底蕴。

1956年，在报考大学的申请表上，一溜儿排下来，罗豪才都填写了“北京大学”。在他心目中，北大有着“舍此其谁”的特殊地位。选择专业时，大概是出于被新加坡殖民当局“非法驱逐”的忿懑而欲在法学的瀚海中探个究竟，加之有轻微色盲，他放弃数理化专长定向学法律。当时受法律虚无主义的影响，法律专业远不像今天这样热门，加上强调以阶级斗争为纲，更使教学内容贫乏而枯燥。入学不久，罗豪才便萌生了“大门进对，小门进错”的想法。好在北大有宽松的学习环境，于是求知若渴的他便频频跑到哲学、文学等系的课堂上旁听；马列经典十七、十八世纪法学原著，哲学、美学等方面的著作均广泛涉猎；精彩纷呈的讲座、报告会更让他思路大开。即便是在政治运动迭起、下厂下乡频频而令人心烦意乱的年代，他也总是积极吸纳和分析“社会实践大课堂”所提供的各种知识。博采兼听的结果，

使他在学生时代打下了广博的知识基础，专业成绩却并不十分突出，因此毕业留校的通知很出乎他的意料。从那时起，罗豪才开始了他几十年的“教书匠”生涯。

十一届三中全会后，随着国家民主和法制建设的发展，曾经“专业思想不稳定”的罗豪才真正觉得有了用武之地。1980年，他被选派参加于荷兰举行的国际法学协会年会，这使他大开眼界，并深感与国外相比，国内法学研究的落后和资料的匮乏。因此，他抓住一切时机充实自己。不久，他获准赴新加坡探望母亲和弟妹。二十多年的相思之苦、离别之情，三个月的时间还嫌短，他却天天泡在当地书店、图书馆里，看书、查论文、复印资料……忙得不亦乐乎。自然，收获也颇令人满意，以致后来他同新加坡友人开玩笑说：我算在你们这里留过学了。1984年，他又得到赴美进修的机会。一年时间里，他走访了美国、加拿大二十多个法学院，通过对这些院校的考察，萌发了进行教学改革的想法，而带回国内的大量法学资料，则大大充实了北大法律系的图书资料